**A**

五文体旅复〔2017〕16号

关于对五华区第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092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侯志伟代表：**

五华区长期以来认真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狠抓群众体育基础设施建设不放松。自“九五”计划起开始实施五华区全民健身工程，到2017年，通过采取“政府投入、争取上级补助、社会力量参与”等方式，先后在西翥街道办事处辖区建成了健身路径32条，篮球场36块，为改善农村体育基础设施落后现状做出一些努力，受到广泛好评。

侯志伟代表提出的为不断完善选址篮球场钢架大棚附属实施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更好的提供给选址节庆假日活动方便不受雨雪天气的影响，也给村民操办红白事项有操办得到，同时也作为小组的应急避难场所，计划在每块篮球场上建设钢架大棚的提案。区文体旅游局和西翥街道办事处，领导十分重视。在此，涉及到篮球场提升改造的村民小组或社区要做好与城管、规划部门的工作协调对接，明确不列入违章建筑范畴。

篮球场附属设施建设原则上不在农村文体广场建设的范围，若确需建议通过社区、街道办事处、社会支持等方式筹集资金、确保质量和安全前提下完成。但是为使已建成篮球场提高使用效果，更好地服务农村体育活动，区文体旅游局将通过省市积极争取支持，按计划做好配合支持工作。

据悉：目前，西翥街道办事处针对辖区2017需修建篮球场地和提升改造篮球场的村民小组进行了统计，并积极配合区文体旅局和区级相关部门，做好选址、上报材料等工作。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王文琦 13108686117

单位（印章）昆明市五华区文化体育旅游局

2017年6月2日

|  |
| --- |
| 抄送：抄送：区人大人事委，区政府目督办。 |